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桐乡市杰玛旅行用品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507 053
用人单位名称	桐乡市杰玛旅行用品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凤鸣街道高 新西一路 1353 号 4 幢 1 层 2 层 4 层	联系人	李华平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周超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周超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周超, 马程聪		
调查时间	2025-07-10	用人单位陪同 人	李华平
检查范围	一楼车间、四楼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 危害因素	乙酸乙烯酯, 其他粉尘（化纤）（总尘）, 其他粉尘（纸粉尘）（总尘）, 噪声, 溶剂汽油, 激光辐射		
采样、检测人 员	周超, 高舜威		
采样、检测时 间	2025-07-12	用人单位陪同 人	李华平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一楼车间激光切割岗位、削皮机岗位、冲床岗位、切纸机岗位、四楼车间打钉岗位、缝纫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7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2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1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5 年 07 月 23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现场调查企业门口留影



一楼车间削皮机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桐乡市杰玛旅行用品有限公司...

2025-07-12

一楼车间粘手把岗位



桐乡市杰玛旅行用品有限公司...

2025-07-12

一楼车间裁剪机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一楼车间冲压岗位



四楼车间涂胶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四楼车间打胶烫洞岗位



四楼车间缝纫岗位